

债券代码：163015.SH
债券代码：175214.SH
债券代码：175366.SH
债券代码：149407.SZ
债券代码：149509.SZ
债券代码：149632.SZ
债券代码：149748.SZ
债券代码：102282094.IB
债券代码：102282780.IB
债券代码：102381152.IB
债券代码：102381150.IB

债券简称：H19 碧地 3
债券简称：H20 碧地 3
债券简称：H20 碧地 4
债券简称：H1 碧地 01
债券简称：H1 碧地 02
债券简称：H1 碧地 03
债券简称：H1 碧地 04
债券简称：22 碧桂园 MTN001
债券简称：22 碧桂园 MTN002
债券简称：23 碧桂园 MTN001
债券简称：23 碧桂园 MTN002

碧桂园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交易所自律监管措施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碧桂园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近期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合称“交易所”）出具的自律监管措施处分决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被采取纪律处分的情况

由于发行人未能按时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交易所对发行人、发行人时任董事长杨惠妍女士、发行人时任总经理兼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简暖棠先生、发行人时任财务负责人陈淑兰女士予以通报批评的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

二、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发行人及相关当事人高度重视上述通报批评事项，将以此为鉴，严格遵循债券信息披露要求，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目前，发行人仍在全力推进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以期尽可能加快公司的年报编制及审计工作进展，尽快出具 2023 年年度报告。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碧桂园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交易所自律监管措施决定的公告》之盖章页）



碧桂园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6 日